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精密模锻及环饼材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陕西西北精密模锻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精密模锻及环饼材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陕西西北精密模锻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精密模锻及环饼材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401-610361-04-01-832117		
建设单位 联系人	潘崇秀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 19 号		
地理坐标	(107度 15分15.355秒, 34度 20分 46.287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259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29-06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 （选填）	宝鸡市高新区行政 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3600	环保投资（万元）	8.1
环保投资占比 （%）	0.22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3000
专项评价设置 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 境影响评价符 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 分析	1.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宝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对比分析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与《宝鸡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宝政发〔2021〕19号），按照保护优先、衔接整合、有效管理的原则，将全市行政区域统筹划定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环境管控单元。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 19 号，项目建设区域位于《宝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重点管控单元范围内。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定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	项目实施后排放的污染物虽然对外环境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但在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环境影响程度较小，不会改变环境功能区质量。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用电、用水均经市政电网、管网供给，运营过程中，有效利用资源，未超出资源利用上限。	符合
	与《宝鸡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5.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	根据《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6.淘汰涉重金属重点行业落后产能，完善重金属相关行业准入条件，禁止新建落后产能或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以及淘汰类行业，不属于	符合

			《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之内。	
		7.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扩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符合
		8.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符合
	污染排放管控	2.调整优化能源结构、打造低碳产业布局，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新建两高项目应以区域环境质量改善为目标，落实区域削减的要求。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渭河、嘉陵江等六条主要河流干流沿岸，要严格控制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防范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属于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项目运营期润滑油、切削液等合理放置，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事件的发生。	符合
		2.渭河流域内化工、印染、电镀、冶金、重金属废矿、危险废物堆放填埋场所等土地使用单位，转让或者改变土地用途时，应当对土壤环境调查评估，编制修复和处置方案，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在租赁地已建成的生产厂房内进行建设，土地用途未改变。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2021年底全市单位GDP能耗较2020年累计降低3.3%，2025年底较2020年累计降低12%。	本项目能耗主要为电能，项目运营期间严格做好节能降耗工作。	符合
		2.持续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大力推进以电代煤、以气代煤等清洁替代形式，稳步提高天然气消费比例。有序发展新能源，以太阳能光伏为重点，协同推进地热能、生物质能等多种新能源发展。	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能耗主要为电能。	符合
<p>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理应用技术指南》（陕环办发【2022】76文件）相关要求：环境影响评价（试行）通知，</p>				

进行建设项目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采用一图、一表、一说明的形式表达。

(1) 建设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示意图

① “一图”：本项目通过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分析平台（V1.0）冲突分析，形成对照分析示意图，由图可知项目建设范围全部位于生态环境管控的重点管控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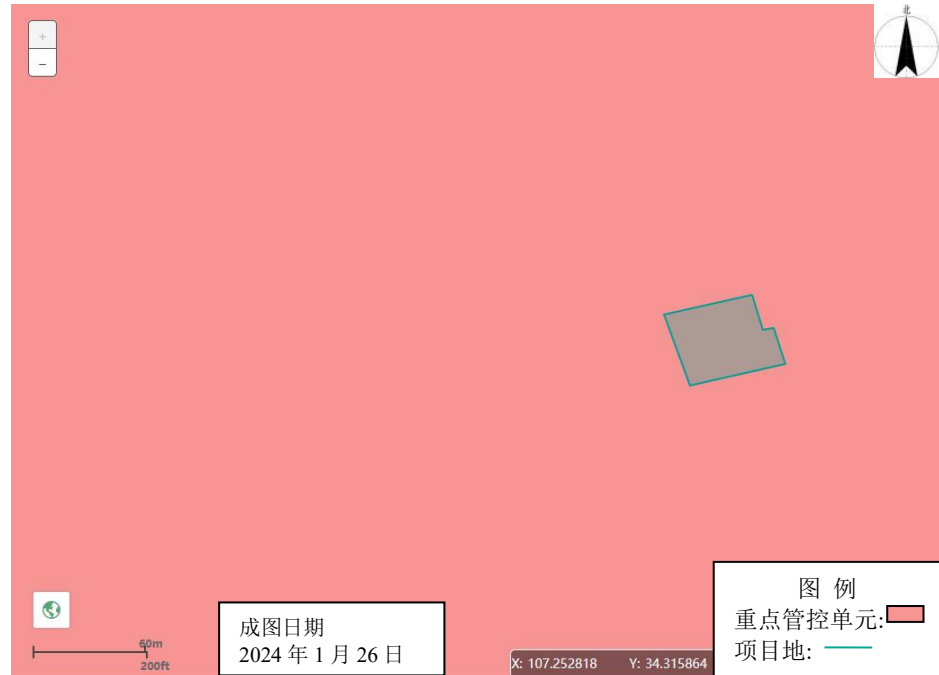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地和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平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布图

(2) 项目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② “一表”：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管理平台数据分析，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分析如下。

表 1-2 本项目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分析

序号	市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与本项目相符性	相符性
1	宝鸡市	渭滨区	渭滨区重点管控单元 4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p>1.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严格区域环境准入条件，细化功能分区，调整和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因地制宜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准入管理和底线约束。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p> <p>2.高污染燃料禁燃重点管控区：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关中核心区禁止新建、扩建燃煤发电、燃煤热电联产和燃煤集中供热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和改建石油化工、煤化工项目。实施落后产业、行业清退。3.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①严格控制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两高”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有新</p>	<p>1.根据《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p> <p>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p> <p>2.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不使用燃料。</p>	是

						规定的,从其规定。 ②加快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p>1.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①鼓励有色、化工等产业园区配套建设危险废物集中贮存、预处理和处置设施，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依法对“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p> <p>2.高污染燃料禁燃重点管控区：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优化天然气使用方向。实行锅炉和工业炉窑全面管控。强化挥发性有机污染物（VOCs）治理，建立挥发性有机物重点监管企业名录。持续实施重点行业提标改造。深入推进散煤治理。加快推进集中供热、燃气基础设施建设和清洁能源替代，采取以电代煤、以气代煤，以及地热能、风能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替代。</p> <p>3.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区域内企业采用先进生产工艺、严格落实污染治理设施，污染物执行超低排放或特别排放限值。</p>	<p>1.本项目生产过程采取节能降耗相关措施。</p> <p>2.本项目不涉及燃料的使用，使用能源主要为电能。本项目无挥发性有机物产生。</p> <p>3.本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各项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p>	是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推行环境风险分类分级管理，深入推进跨区域、跨部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协调机制，继续推进城市建成区内污染较重的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中对涉及环境风险的物质予以识别并提出措施，明确企业环境风险源、环境风险防治对策、环境风险值等相关情况，严格提出各项风险措	/

								施，减轻风险事故的影响。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1.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提高用水效率，建立万元国内生产总值水耗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抓好工业节水，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p> <p>2.高污染燃料禁燃重点管控区：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以散煤削减为主，建立健全市县煤炭质量管理体系。推进太阳能利用规模化。有序推进风能、生物质及地热能开发利用，在适宜风电开发区域，大力发展集中式及分散式风电项目，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建设。积极推动区域地热能开发利用。</p>	<p>1.本项目用水环节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及切削液配备用水，加强节水措施。</p> <p>2.本项目不涉及燃料的使用。</p>	是
<p>③ “一说明”：根据上文“一图”“一表”的分析，项目位于环境管控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所在地不涉及生态红线，重点管控单元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修磨工段采取委外方式，有利于减缓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固体废物均能够合理处置；环境风险在落实各项措施后能够做到风险可控，符合方案要求。综上，建设项目符合陕西省“三线一单”管控要求。</p> <p>2.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工程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见表 1-3，本工程符合地方及国家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p>									

表 1-3 项目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名称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治理，强化分区分时分类差异化精细化协同管控，推动细颗粒物浓度持续下降。	项目修磨工段采取委外方式，有利于减缓颗粒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符合
	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置新技术。	本项目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点内，定期外售处理，能够实现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年-2027年）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格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等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	符合
《陕西省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年-2025年）	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新改扩建项目应当依法开展环评，符合相关规划环评管控要求。建设项目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加大事中事后监管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以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排污许可管理、竣工环保验收等为抓手，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大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和“三同	本项目运营后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经采取基础减振、厂房内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做到达标排放，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要求的频次对厂界噪声进行例行监测。	符合

		<p>时”验收力度，噪声部分的核查抽查力度。</p> <p>落实工业噪声过程控制。噪声排放工业企业切实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开展工业噪声达标专项整治，严肃查处工业企业噪声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和试车线等声源噪声管理，避免突发噪声扰民。</p>		
	《宝鸡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p>强化涉固体废物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从源头杜绝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大且综合利用率低，难以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相协调的项目落地。</p>	<p>本项目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点内，定期外售处理，能够实现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符合
	《宝鸡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p>第四十条 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制药、矿产开采等企业，应当加强精细化管理，采取集中收集处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工业企业应当采取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减少内部物料的堆存、传输、装卸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p>	<p>项目修磨工段采取委外方式，有利于减缓颗粒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符合
	《宝鸡市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年-2027年）	<p>产业发展结构调整。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不得违规新增化工园区。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p>	<p>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等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属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p>	符合

		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禁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建设。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建设符合宝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	
	关于印发《高新区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年-2027年)》的通知(宝高新委发[2023]62号)	3.产业发展结构调整。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不得新增化工园区。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禁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建设。	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等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属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建设符合宝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	符合
	《锻造车间环境保护导则》 (JB/T6055-1992)	对于污染源较大的锻造车间,应根据专业化生产原则,设置在工业集中区或远离人群和重要设施的地方。	本项目位于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厂址周围主要为钛金属加工企业,无对振动敏感的重要设施;项目通过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确保敏感点噪声达标。	符合
		针对不同的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当条件允许时应实行封闭作业。	建设单位对快锻液压机、锯床等高噪声源均按照设计及环评要求采取相应降噪措施(见噪声达标分析章节)。项目生产设备均位于车间内,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关闭,实行封闭	符合

		作业。	
	以压代锻，采用加工噪声较低和非冲击性工艺取代高噪声工艺和冲击工艺，应尽量采用挤压、压力机模锻，回转加工等工艺取代锤上模锻工艺。	本项目未设置空气锤，采用1250快锻液压机、电动螺旋压力机以及多向锻造压力机进行以压代锻。	符合
	空气锤的排气管应安装消声器。对于锻模更换，应采用液压顶出（入）装置。	本项目未设置空气锤，锻模更换采用液压顶出（入）装置。	符合
《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氮氧化物等多污染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制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重点，加强VOCs源头、过程、末端全流程治理。	本项目修磨工序为委外，无废气污染物产生，能够有利于减缓颗粒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符合

3.选址合理性分析

（1）项目用地：本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19号，根据租赁协议（见附件），建设单位租赁宝鸡市烨盛钛业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根据宝鸡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分局出具的违法用地企业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性告知单（见附件），宝鸡市烨盛钛业有限公司占地符合马营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调整完善），故本项目租赁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2）环境敏感性：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禁止开发的生态红线区、重点保护生态红线区以及脆弱生态保护红线区内，项目建设不会占用生态红线保护区。本项目主要为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采取西侧加装隔声材料、锻造工序夜间不生产、夜间生产的机械加工设备布设于远离西侧敏感点一侧，设备基础减振等相关降噪措施，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3）环境区划功能符合性：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Ⅲ类区；根据《宝鸡市声环境功能区调整划分方案》，本项目位于宝钛3类

区范围内，故本项目声环境质量为 3 类区。

（4）环境影响可接受性：本项目附近存在居民区，其中距离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建设地西侧 50m 的温泉村三组，本项目修磨工序委外加工，无废气污染物产生，通过采取相关降噪措施，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改变评价区现有环境功能，对周边环境影可以接受。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相关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一、项目由来</p> <p>陕西西北精密模锻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3600 万元，在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 19 号（即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温泉工业园 19 号）租赁宝鸡市烨盛钛业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进行钛材料的压延加工。出租方前期将该厂房租赁给宝鸡庆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进行机械加工生产，该公司各项环保手续齐全，其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及租赁合同见附件。</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分类见下表。</p>																									
	<p>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摘录）</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类别</th> <th style="width: 25%;">报告书</th> <th style="width: 25%;">报告表</th> <th style="width: 10%;">登记表</th> <th style="width: 35%;">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含义</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td> </tr> <tr> <td>65</td> <td>有色金属压延加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含义	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6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	全部	/						
	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含义																					
	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6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	全部	/																					
	<p>二、项目建设内容</p>																									
	<p>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p>																									
	<p>企业租赁已建成生产厂房，购置、安装快锻液压机、压力机、电加热炉、数控车床等设备，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p>																									
	<p>表 2-2 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工程组成</th> <th style="width: 15%;">单项工程</th> <th style="width: 55%;">建设内容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20%;">性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钢结构生产厂房 1 座，占地面积约 3000m²；</td> <td>锻造区：布设于车间西侧，占地面积约 1000m²。设置 1250 快锻液压机、电动螺旋压力机、中频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锻造工序。</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租赁厂房，仅新增生产设备</td> </tr> <tr> <td>热处理区：布设于车间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350m²，设置高温箱式电加热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加热工序。</td> </tr> <tr> <td>机加区：布设于车间东南侧，占地面积约 480m²，设置数控车床、加工中心、车床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机加工序。</td> </tr> <tr> <td>半成品区：布设于锻造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30m²，设置锯床，主要进行下料工序。</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办公楼</td> <td>车间内设置 1 间车间办公室，车间外设置办公室 3 间（租赁，砖混结构），占地面积约 120m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租赁原有</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储运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原料贮存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位于车间南侧，占地面积约 180m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租赁原有</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产品贮存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位于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00m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租赁原有</td> </tr> </tbody> </table>					工程组成	单项工程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性质	主体工程	钢结构生产厂房 1 座，占地面积约 3000m ² ；	锻造区：布设于车间西侧，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设置 1250 快锻液压机、电动螺旋压力机、中频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锻造工序。	租赁厂房，仅新增生产设备	热处理区：布设于车间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350m ² ，设置高温箱式电加热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加热工序。	机加区：布设于车间东南侧，占地面积约 480m ² ，设置数控车床、加工中心、车床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机加工序。	半成品区：布设于锻造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30m ² ，设置锯床，主要进行下料工序。	辅助工程	办公楼	车间内设置 1 间车间办公室，车间外设置办公室 3 间（租赁，砖混结构），占地面积约 120m ² 。	租赁原有	储运工程	原料贮存区	位于车间南侧，占地面积约 180m ² 。	租赁原有	产品贮存区	位于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00m ² 。	租赁原有
工程组成	单项工程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性质																							
主体工程	钢结构生产厂房 1 座，占地面积约 3000m ² ；	锻造区：布设于车间西侧，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设置 1250 快锻液压机、电动螺旋压力机、中频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锻造工序。	租赁厂房，仅新增生产设备																							
		热处理区：布设于车间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350m ² ，设置高温箱式电加热炉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加热工序。																								
		机加区：布设于车间东南侧，占地面积约 480m ² ，设置数控车床、加工中心、车床等生产设备，主要进行机加工序。																								
		半成品区：布设于锻造区东侧，占地面积约 30m ² ，设置锯床，主要进行下料工序。																								
辅助工程	办公楼	车间内设置 1 间车间办公室，车间外设置办公室 3 间（租赁，砖混结构），占地面积约 120m ² 。	租赁原有																							
储运工程	原料贮存区	位于车间南侧，占地面积约 180m ² 。	租赁原有																							
	产品贮存区	位于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 100m ² 。	租赁原有																							

公用工程	库房	位于车间南侧，占地面积约 15m ² 。	租赁原有
	供水系统	自来水管网供水	依托原有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接入，车间设置变配电室1间，安装1台容量为250kVA的变压器。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化粪池依托原有，容积约为2m ³ ，与宝鸡市烨盛钛业有限公司职工共用。	依托原有
	噪声防治设施	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采取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车间西侧墙壁加装吸声材料等措施进行降噪；螺旋压力机通过采取减振沟等措施进行减振。	新建
	固体废物暂存设施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新建
		一般固废：在车间内东南角设置一处一般固废暂存区，占地面积约20m ² ，废边角料等收集暂存，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新建
危险废物：在车间内东南角设置一处危废贮存库，占地面积约10m ² ，用于危险废物暂存，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2.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设施/设备名称	设备或设施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1	下料	切割	锯床	额定功率	7.5KW-10KW	10 台
2	压力加工	锻造	1250 快锻液压机	压力	12500KN	2 台
3		压力加工	电动螺旋压力机	压力	10MN	8 台
4		压力加工	多向锻造压力机	额定功率	180KW	2 台
5	机械加工	机械加工	数控径轴向碾环机	额定功率	1000KW	2 台
6			数控车床	额定功率	100KW-1000KW	20 台
7			加工中心	额定功率	100KW-1000KW	10 台
8			车床	额定功率	100KW-1000KW	8 台
9	热处理预处理	加热设备	高温箱式电加热炉	使用加热温度	1150℃	5 台
			高温转底式加热炉	使用加热温度	1150℃	8 台
10			中频炉	使用加热温度	600℃-800℃	2 台
11	装料	装取料	装取料机	功率	180kw	2 台
12			轨道式装取料机	功率	180kw	2 台
13	公用	固体废物贮存	一般固废贮存设施	贮存面积	20m ²	1 处
14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贮存面积	10m ²	1 处
15		变电设施	变压器	额定容量	250kVA	1 台

3.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如下表 2-4 所示：

表 2-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产量	单位
1	钛棒	Φ140mm-1500mm 长度: 1000mm-6000mm	100	t/a
2	钛环	Φ300mm-1900mm 厚度: 30mm-500mm	300	t/a
3	钛饼	Φ100mm-1200mm 厚度: 50mm-100mm	200	t/a
4	钛方板	长度:100mm-1500mm 宽度 50mm-500mm 厚度: 50mm-500mm	100	t/a
5	异形钛锻件	按图加工	300	t/a
合计			1000	t/a

钛锭牌号主要包括 TA2、TC4，主要成分见表 2-5。

表 2-5 钛锭成分表

牌号	Ti	C	Fe	Al	V	Mo	H	N	O
TA2	99.3	0.1	0.3	/	/	/	0.015	0.03	0.25
TC4	89.2	0.1	0.3	5.5-6.8	3.5-4.5	/	0.015	0.05	0.2

4.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消耗量具体用量见表 2-6。

表 2-6 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

种类	名称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备注
主要原辅材料	钛锭	Φ500mm-1000mm 长: 1000mm-3500mm	t/a	1020	100	外购
	液压油	桶装; 180kg/桶	t/a	3.0	3.0	定期更换
	润滑油	桶装, 180kg/桶	t/a	0.54	0.18	外购
	切削液	桶装, 20kg/桶	t/a	2.0	0.5	外购原液, 生产过程按 1: 10 兑水
能耗	电	/	万 kW·h/a	200	/	/
	水	/	m ³ /a	335	/	自来水

三、公用工程

1.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可满足生产、生活需求。

2.供水

项目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

水。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运行 300d。根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修订版）中行政办公人员及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运营期员工用水量按 35L/人·d 计，则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05m³/d（315m³/a）。废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4m³/d（252m³/a）。

②生产用水

生产用水主要为切削液勾兑用水，原液与水配比为 1:10，本项目切削液用量为 2.0t/a，则新鲜水用量约 20t/a。

3.排水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废切削液收集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库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见表 2-7。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7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单位：m³/a）

类别	用水标准	总用水量	损耗量	废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员工生活	35L/人·d, 300d/a, 30 人	315	63	252	由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生产用水	原液与水配比为 1:10	20	20	20	废切削液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库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合计		335	83	27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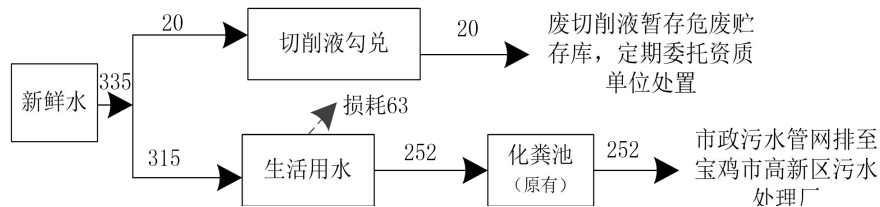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m³/a）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p>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p>	<p>(1)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厂内不提供食宿。</p> <p>(2)工作制度 锻造单元：昼夜间生产，分白夜班，日均工作 8h，年工作 300d（由于大锻件毛坯首次升温加热需 8h-10h，大锻件存在夜间加热情况，但夜间不进行锻造；即夜间加热，次日早晨直接锻造）； 机加单元：昼夜间生产，分白夜班，日平均工作 7h，年工作 300d。</p> <p>五、项目平面布置合理性 本项目租赁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 19 号现有生产车间，车间由西至东依次布设锻造区域、机械加工区域以及热处理区。车间布局区域分明，将夜间生产的机械加工区域布设于远离敏感点的温泉村三组一侧，有效防止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噪声及固废在采取相应环保治理设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见附图。</p>
	<p>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期不涉及土石方工程。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地基施工、设备安装和调试，根据项目特点，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地基施工、设备调试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和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少量包装固体废弃物。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LR A[设备地基施工] --> B[设备安装] B --> C[设备调试] C --> D[投入运行] A -.-> P1[噪声、固体废物] B -.-> P2[噪声、固体废物] C -.-> P3[噪声] </pre> </div> <p>图 2-2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3。</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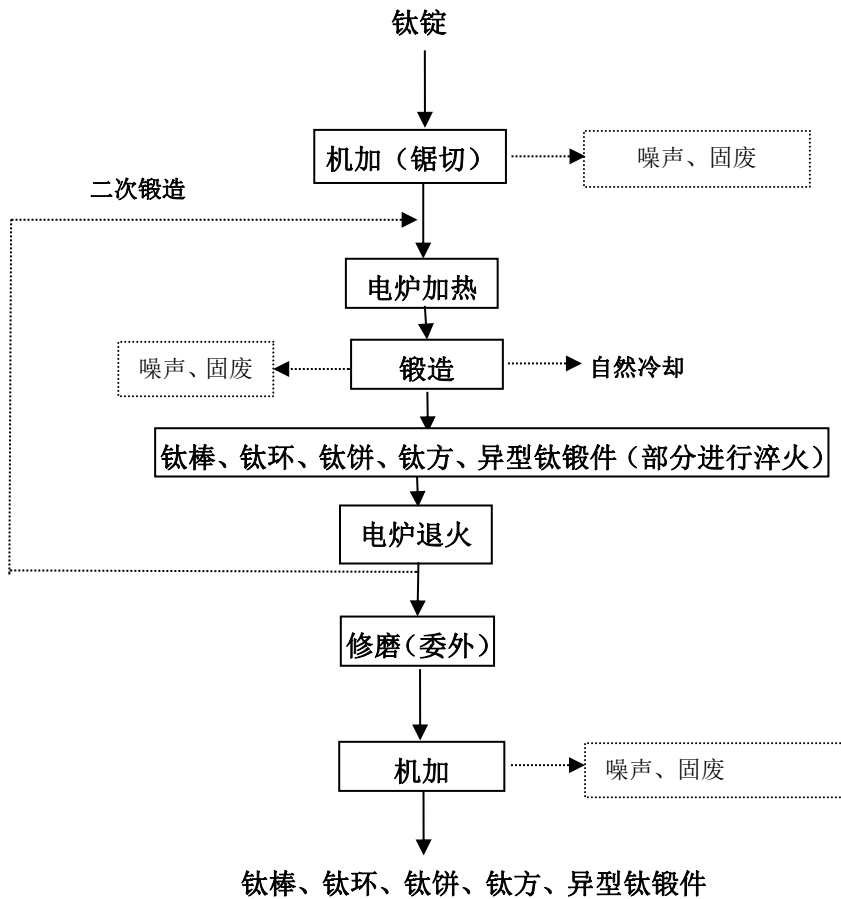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1)锯切:本项目原材料为钛锭,规格为 $\Phi 500\text{mm}-1000\text{mm}$ 长 $1000\text{mm}-3500\text{mm}$,根据加工锻件规格要求,采用锯床进行切割,锯床切割过程使用切削液进行冷却、润滑。切削液及钛屑经设备自带滤网过滤后,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该工序主要产生设备噪声、锯切废边角料、过滤的钛屑以及废切削液。

(2)加热:加热工序采用高温箱式电加热炉、高温转底式加热炉进行加热,加热温度为 1150°C ,一般保温 2h 。大件加热持续时间较长,一般夜间加热,次日昼间进行锻造。

(3)锻造、液压:工件采用 1250 快锻液压机、电动螺旋压力机、多向锻造压

力机进行钛及钛合金材料的锻压加工。锻造后的钛件温度一般在 400°C左右，置于热料区自然冷却至常温。锻造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根据客户要求对部分异型钛锻件进行淬火处理。

(4)退火：钛锻件采用中频炉进行退火，退火温度为 600°C-800°C，保温贮存 2h-3h。

(5)修磨：修磨工序委外加工，不在本项目场地内进行。

(6)机加：委外修磨后的钛锻件采用数控径轴向碾环机、数控车床等进行造型处理，最终加工达到客户要求规格。机械加工主要产生设备噪声、钛屑及边角料、废切削液。机加设备检修产生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手套。

三、产污环节汇总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2-8 项目主要产污工序、污染物及治理措施汇总表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处理/处置措施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COD、BOD ₅ 、NH ₃ -N、SS）	由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
噪声	下料、锻造、机加等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车间西侧墙壁局部采用吸声材料等
固体废物	锯切机、碾环机等机加设备	钛屑、边角料	贮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出售
		废切削液	分类贮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处置
		废润滑油	
		含油抹布、手套	
	液压机	废液压油	
设备检修	废油桶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现场调查原有厂房内部无任何设备及废弃物，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

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2.1.2“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1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为了查明建设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宝鸡市2022年环境质量公报》中宝鸡市高新区2022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引用数据合理，具体监测结果和标准对比情况见表3-1。

表 3-1 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μg/m³

污染物	年度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比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0	达标
NO ₂		27	40	67.5	达标
PM ₁₀		68	70	97.1	达标
PM _{2.5}		42	35	120.0	超标
CO	第 95 百分位 24 小时平均值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52	160	95.0	达标

宝鸡市高新区 2022 年 PM₁₀、NO₂、SO₂ 年平均值、CO₂₄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年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宝鸡市高新区为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本次环评引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2 年宝鸡市环境质量公报》中卧龙寺桥断面和虢镇桥断面监测数据进行地表水现状评价。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

项目 断面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总磷	氟化物
卧龙寺桥断面	3.2	1.3	0.09	10.5	0.047	0.571
评价标准（Ⅲ类）	6	4	1.0	20	0.2	1.0
虢镇桥断面	2.7	1.8	0.42	11.5	0.08	0.473
评价标准（Ⅲ类）	6	4	1.0	20	0.2	1.0

由上表可知，卧龙寺桥断面以及虢镇桥断面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温泉村三组，评价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委托宝鸡市文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温泉村三组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见表 3-3，监测报告见附件。

表 3-3 声环境保护目标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昼间LeqdB (A)	夜间LeqdB (A)
2024.1.25	温泉村三组	60	47

经监测结果可知，敏感点声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4.振动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温泉村三组，评价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委托宝鸡市文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温泉村三组振动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见表 3-4，监测报告见附件。

表 3-4 声环境保护目标铅垂向 Z 振级（VLzeq）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昼间 VLzeq	夜间 VLzeq
2024.1.25	温泉村 3 组	64	59

根据监测结果，温泉村 3 组的振动监测结果符合《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文教区”振动标准限值。

4.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主要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生产车间已进行防渗处理。项目无地下水污染源及污染途径，故不进行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5.土壤环境质量

本项目主要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在已建成的车间内进行设备安装，项目修磨工序委外加工，无废气污染物产生，故无大气沉降途径；项目生产车间已

进行硬化处理，危险废物贮存库按照相关标准严格设置，可以有效保证污染物不进入土壤环境。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1.大气环境

经调查，评价区不属于特殊保护地区、社会关注地区、生态脆弱区和特殊地貌景区。经实地踏勘，评价区内无重点保护文物、古迹、植物、动物及人文景观等。评价保护目标确定为距离场址较近的居民区、村庄周围生态环境。项目厂界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见表 3-5，保护目标与本项目位置关系见附图 4。

表 3-5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温泉村三组	107.253079° 34.316848°	居民	约 126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W	50m
温泉村	107.253116° 34.313525°	居民	约 780 人		WS	262m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6，保护目标与本项目位置关系见附图 4。

表 3-6 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温泉村 3 组	107.253079° 34.316848°	居民	约 126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3 类	W	50m

3.地下水环境

经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经现场踏勘，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

1.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进入市政管网的污水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标

标准

准值见表 3-7。

表 3-7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2. 噪声

根据《宝鸡市声环境功能区调整划分方案》，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宝钛 3 类区”，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3-8。

表 3-8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昼间标准限值	夜间标准限值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 (A)	65	55

3. 固废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以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和调试，其主要污染为设备调试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和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少量固废。</p> <p>一、噪声</p> <p>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装卸及调试等产生的偶发性噪声，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压力机、数控车床、锯床等，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等特点，因此管理显得尤为重要。现就施工期噪声控制提出以下措施：</p> <p>(1) 施工期间向周围排放噪声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进行控制；</p> <p>(2) 施工期严格操作规程，加强施工机械管理，降低人为噪声影响；</p> <p>(3) 合理安排设备调试时间，尽可能避开夜间及昼间午休时间动用高噪声设备。</p> <p>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噪声可得到有效控制，施工期设备安装和调试噪声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p> <p>二、固废</p> <p>项目设备安装时会产生少量的废弃包装物，包装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在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废气</p> <p>本项目修磨工序委外加工方式，无修磨废气产生；工件加热过程采用电加热。不使用油类物质，无加热废气产生；故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污染物产生。</p> <p>二、废水</p> <p>1. 污染物排放汇总</p> <p>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p> <p>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产生量为 0.84m³/d（252m³/a），主要污染物为 BOD₅、COD、NH₃-N、SS。</p> <p>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汇总见表 4-1。</p>

表 4-1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年排放时间/d		
		核算方法	废水产生量 m ³ /a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L	污染物产生量 / (t/a)	工艺	收集效率 /%	处理效率 /%	核算方法	废水排放量/ m ³ / a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量 / (t/a)
办公生活	COD	产污系数	252	350	0.0882	化粪池	100	85	排污系数	252	300	0.0756	300
	BOD ₅			180	0.0454		100	83			150	0.0378	300
	SS			220	0.0554		100	45			100	0.0252	300
	NH ₃ -N			25	0.0063		100	/			25	0.0063	300

2. 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1)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由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渭河。现有化粪池总容积为 2.0m³，出租方职工约 10 人，结合本项目污水总量计算可知，现有职工排入化粪池污水量为 0.35m³/d，本项目排入化粪池污水量为 0.84m³/d，合计产生 1.19m³/d。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规定：“预处理的停留时间在 12h-24h”，项目化粪池容积能够满足本项目废水预处理要求。污水处理措施在经济、技术角度上合理可行。

(2)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项目地生活污水管网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属于宝鸡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收水范围，故管网接纳可行。宝鸡市高新污水处理厂（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位于虢镇桥以西渭河南岸规划高新大道以北，滨河路以南，毗邻渭河。设计日处理污水 10 万 m³，尚未达到满负荷。污水处理采用 AB 法，其中，B 段为 A²/O 活性污泥处理工艺，经生物处理后的尾水消毒，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 224-2018）A 标准后直接排入渭河。

本项目位于马营镇温泉村工业聚集区 19 号，在宝鸡高新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内。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要求，同时满足宝鸡市高新污水处理厂纳入水质要求。项目废水水质排放相对简单，污水排放量较小，不会对宝鸡市高新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因此，项目废水排至宝鸡市高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的。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保障措施后，本项目污水对地表水体影响较小，污水处理措施在经济、技术角度上合理可行。

3.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废水排放口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2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废水类别	污染物类别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TW001	化粪池	静置、沉淀	DW001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三、噪声

1. 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主要设备为液压机、压力机、锯床等。参照我国机械行业标准《液压机噪声限值》（JB9967-1999）表 2，结合本项目液压设备公称力设计参数，按照最不利情况即噪声限值进行选取，则单台快锻液压机设备噪声值为 90dB(A)，单台电动螺旋压力机、多向锻造压力机设备噪声值均为 87dB(A)；其余机械加工设备类比同类型企业设备噪声源强数据，故设备噪声值约为 70dB(A)-90dB(A)之间，各类设备的噪声源强具体详见表 4-3。

表 4-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噪声源	位置（室内/室外）	声源类型（频发、偶发）	持续时间（h/d）	噪声源强			降噪效果	
				设备台数（台）	核算方法	单台设备声压级（dB）	工艺	降噪效果（dB）
1250 快锻液压机	室内	频发	5	2	类比法	90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西侧墙壁局部采用吸声材料	钢结构厂房 TL 取 20dB(A)；
电动螺旋压力机	室内	频发	5	8	类比法	87		

多向锻造压力机	室内	频发	5	2	类比法	87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西侧墙壁局部采用吸声材料
锯床	室内	频发	7	10	类比法	75	
数控车床	室内	频发	7	20	类比法	70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西侧墙壁局部采用吸声材料
加工中心	室内	频发	7	10	类比法	75	
车床	室内	频发	7	8	类比法	75	

2.降噪措施

①重视总图布置：厂界四周考虑布置绿化等，可利用建筑物、构筑物形成隔声屏障，阻碍噪声传播。对噪声设备在设计时应考虑建筑隔声效果。

②设备基础减振：机械加工设备进行设备基础减振。

③强化生产管理：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设备的保养与检修，保证设备处于良好地运转状态。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锻造工序夜间不生产。

3.减振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设备相关资料，产生振动的设备主要为电动螺旋压力机，其余设备均无振动。

振动随距振源距离增加而衰减，其衰减的程度与振源的频率，土壤的性质等多种因素有关。欲使振动影响控制在允许范围，可采用减少振动的输出，加大振源与受振对象之间的距离的方法。为此，企业拟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隔振。在电动螺旋压力机周围挖一定宽度与深度的沟槽，防振沟的效果主要取决于沟深 H 与振动表面波的波长之比，通过防振沟可有效地达到减振目的。一般防振沟的宽度大于 50cm，沟深应为地面波波长的 1/4，防振沟深度应在被保护建筑物基础深度的两倍以上。防振沟内通常填充砂砾、矿渣或其他松散材料，然后在防振沟上部盖上垫板。

②合理布局，增大锻造设备与厂区西侧最近保护目标温泉村三组的距离。

③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在夜间（22：00-6：00）和午休时间（12：00-14：00）使用锻造设备。

4.环境影响分析

(1)预测方案

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温泉村三组，因此本次预测厂界噪声值及敏感点噪声值，并考虑各噪声源的叠加影响。

(2)预测条件假设

①所有产生噪声的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②考虑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衰减，忽略传播中地面反射以及空气吸收、雨、雪、温度等影响。

(3)预测模式

①室内声源

等效室外点源的声传播衰减公式为：

$$L_p(r) = L_{p0} - TL - 10 \lg R + 10 \lg S_i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p0} —室内声源的声压级，dB(A)；

TL—厂房围护结构(墙、窗)的平均隔声量，dB(A)；

R—车间的房间常数， m^2 ；

$R = \frac{S_i \bar{\alpha}}{1 - \bar{\alpha}}$ S_i 为车间总面积； $\bar{\alpha}$ 为房间的平均吸声系数；

S—为面对预测点的墙体面积， m^2 ；

r—车间中心距预测点的距离，m；

r_0 —测 L_{p0} 时距设备中心的距离，m。

②总声压级

$$Leq(T)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M t_{out,i} 10^{0.1L_{out,i}} + \sum_{j=1}^N t_{in,j} 10^{0.1L_{in,j}} \right] \right)$$

式中：T 为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M 为室外声源个数；N 为室内声源个数；

$t_{out,i}$ 为 T 时间内第 i 个室外声源的工作时间；

$t_{in,j}$ 为 T 时间内第 j 个室内声源的工作时间。

t_{out} 和 t_{in} 均按 T 时间内实际工作时间计算。

(4)预测输入清单

①噪声源确定

各噪声源源强见表 4-3。

②其他参数

考虑生产设备采取建筑隔声措施，隔声量取 20dB(A)。

(5)预测结果

利用环安噪声软件预测结果见表 4-4。

表 4-4 厂界预测点的预测值 等效声级 Leq[dB(A)]

序号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47	45	65/55	达标
2	南厂界	54	44	65/55	达标
3	西厂界	49	41	65/55	达标
4	北厂界	47	43	65/55	达标

备注：夜间仅进行机械加工，不进行锻造加工。

表 4-5 敏感点的预测值 等效声级 Leq[dB(A)]

预测点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温泉村三组	60	47	39	30	60	47	65/55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温泉村三组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的产噪设备在经隔声、降噪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5.噪声自行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噪声监测要求，具体见表 4-6。

表 4-6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噪声	厂界四周 1m 处	Leq(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三、固体废物

1.产排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钛屑、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含油抹布、手套及办公生活垃圾。

①钛屑、边角料

锯床及碾环机在锯切和机加工序产生钛屑、边角料，根据建设单位预估，钛屑、边角料产生量占产品量的 3%-5%，本项目取 4%，则钛屑、边角料产生量 40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贮存于车间内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定期处理（每月处理一

次)外售钛锭生产企业资源再利用。

②废切削液

本项目湿法机加设备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根据建设单位预估，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 0.3t/a。该物质属于危险废物，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为“HW09 油/水、炷/水混合物或乳化液中 900-006-09（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炷/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切削液采用包装桶收集，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③废液压油

液压机均配置有液压油循环系统，设备液压油需定期补充更换，根据建设单位预估，废液压油产生量为 0.5t/a。该物质属于危险废物，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 900-218-08（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废液压油采用包装桶收集，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④废润滑油

机床设备润滑油使用量约 0.54t/a，则润滑油产生量最大约为 0.54t/a，该类物质属于危险废物，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 900-217-08（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采用包装桶收集，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⑤废油桶

项目使用润滑油、机油等产生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为“HW49 其他废物中 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油桶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⑥废含油抹布手套

企业使用润滑油量较少，设备在维护保养中，产生废润滑油会沾染在抹布手套上，因此无废润滑油产生，废含油抹布、手套产生总量约为 0.002t/a，属于危险废物，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为“HW49 其他废物中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含油抹布、手套采用塑料桶收集，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⑦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时间 300d，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44kg/d·人计，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96t/a。设置生活垃圾桶进行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

表 4-7 固体废物产生排放一览表

产污环节	切割、机加	机加	油压机	机加	设备维护保养	检修	员工生活
名称	钛屑、边角料	废切削液	废液压油	废润滑油	废含油抹布、手套	废油桶	生活垃圾
属性	一般工业固废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
废物类别及代码	/	900-006-09	900-218-08	900-217-08	900-041-49		/
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	使用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	油压机维护、更换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	沾染毒性、感染性的废弃包装物		/
物理性状	固态	液态	液态	液态	固态		固态
环境危险特性	/	T（毒性）	T/I（毒性/易燃性）	T/I（毒性/易燃性）	T/In（毒性/感染性）		/
年产量（t/a）	40	0.3	0.5	0.54	0.002	0.1	3.96
贮存方式	堆存	桶装	桶装	桶装	桶装	/	桶装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贮存于车间内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贮存于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填埋处置
利用或处置量（t/a）	40	2	3	0.54	0.002	0.1	3.96

以上废液压油及废润滑油等液态类危险废物，建设单位拟利用桶装容器（下方放置托盘）将产生的废油进行收集，随即密封人工转运至危废贮存间内安全贮存。

车间地面进行防渗处理且收集时做好防洒落工作，能够保证油类物质在车间内安全转运。

2、固体废物暂存设施可行性分析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在车间内新建一般固废暂存处，占地面积约 20m²，用于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项目生产车间为钢结构，可以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具体要求如下：

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必须建有天棚，不允许露天堆放，以防雨水冲刷，雨水通过场地四周导流渠流向雨水排放管；临时堆放场地为水泥铺设地面，以防渗漏。

B.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为固态，应分类收集、储存，不能混存，分别设置专用容器进行收集。

C.建立档案制度，将临时储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和外运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本环评要求企业加强固体废物档案管理制度，将临时储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和外运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等。项目计划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相关要求，在车间内新建危险废物贮存间一处，占地面积约 10m²，项目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 年 1 月 1 日）《陕西省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试行）》（2013 年 1 月 1 日），进行危险废物转移。

结合本项目情况，危险废物的暂存应着重注意以下几点：

A.总体要求：

①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②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

所。

③贮存设施退役时，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法履行环境保护责任，退役前应妥善处理处置贮存设施内剩余的危险废物，并对贮存设施进行清理，消除污染；还应依据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场地环境风险防控责任。

B.贮存设施污染控制要求

①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本项目危险废物均为固态，分别设置容器进行分类收集，各危险废物分区贮存，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③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④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地面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⑤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C.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

①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②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③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④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⑤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⑥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要求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应包含三角形警告性图形标志和文字性辅助标志，标

志应以醒目的文字标注危险废物设施的类型，标志还应包含危险废物设施所属的单位名称、设施编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标志宜设置二维码，对设施使用情况进行信息化管理。

②危险废物相关单位的每一个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均应在设施附近或场所的入口处设置相应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危险废物利用设施标志、危险废物处置设施标志。危险废物设施标志可采用附着式和柱式两种固定方式，应优先选择附着式，当无法选择附着式时，可选择柱式。危险废物设施标志应稳固固定，不能产生倾斜、卷翘、摆动等现象。在室外露天设置时，应该充分考虑风力的影响。

③危险废物设施标志背景颜色为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255，0）。字体和边框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0，0）。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标志宜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如 1.5 mm~2 mm 冷轧钢板），并做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一般不宜使用遇水变形、变质或易燃的材料。柱式标志牌的立柱可采用 38×4 无缝钢管或其他坚固耐用的材料，并经过防腐处理。

E. 危险废物标签要求

①危险废物标签应以醒目的字样标注“危险废物”，标签应包含废物名称、废物类别、废物代码、废物形态、危险特性、主要成分、有害成分、注意事项、产生/收集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产生日期、废物重量和备注。标签设置危险废物数字识别码和二维码。

②危险废物标签的设置位置应明显可见且易读，不应被容器、包装物自身的任何部分或其他标签遮挡。危险废物标签的固定可采用印刷、粘贴、拴挂、钉附等方式，标签的固定应保证在贮存、转移期间不易脱落和损坏。

③危险废物标签背景色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150，0）。标签边框和字体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0，0）。危险废物标签的尺寸宜根据容器或包装物的容积设置：容器或包装物的容积≤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为 100mm×100mm，最低文字高度 3mm；容器或包装物的容积>50L~≤4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为 150mm×150mm，最低文字高度 5mm；容器或包装物的容积>4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为 200mm×200mm，最低文字高度 6mm。危险废物标签所选用的材质宜具有一定的耐用性和防水性，标签可采用不干胶印刷品，或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等。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

危险废物标签样式示意图

在本项目验收投入试运行并进行竣工验收时，必须提供与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的危废处理协议。

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采取了合理和安全地处置，处置率为 100%，评价认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和周围环境产生二次不良影响。

四、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原料库存放切削液及润滑油，危险废物贮存库贮存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及废润滑油等，贮存场所在不采用防控措施的情况下，可能发生润滑油渗漏，通过垂直入渗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2)防控措施

车间内生产区、原料区地面均已进行混凝土硬化；危险废物贮存库按照重点防渗区等级要求采取防渗处理，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及废润滑油等采用桶装并置于托盘内，即使发生渗漏，也会经托盘收集，不会流入地表，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因此，在采取上述防控措施情况下，本项目不会对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五、环境风险

(1)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中涉及的风险物质为漆料。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Q 值的确定按下式：

$$Q =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本项目 Q 值确定见表 4-8。

表 4-8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危险物质名称		风险源分布情况	最大存在量/t	临界量/t	危险物质 Q 值
油类物质	切削液	原料库	0.5	2500	0.0002
	润滑油		0.18		0.000072
	液压油		3.0		0.0012
油类物质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贮存库	0.3		0.00012
	废液压油		0.5		0.0002
	废润滑油		0.54		0.000216
项目 Q 值Σ					0.002008

项目生产单元内存储的风险物质均未超过临界量， q/Q 总值为 0.002008，小于 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 4.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时，按照附录 A 环境风险仅需进行简单分析即可。

(2)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工艺，项目运营期可能出现环境风险的主要装置见表 4-9。

表 4-9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装置表

序号	装置	风险因素
1	原料库	油品泄漏、遇明火发生火灾
2	危险废物贮存库	危险废物遇明火发生火灾

根据原辅料特性及项目工艺流程，项目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见表 4-9。

表 4-10 危险物质引发的环境风险类型表

序号	风险因素	转移途径及污染类型
1	原料库泄漏	渗入地面造成土壤乃至地下水污染；遇明火后带来的火灾、爆炸时产生的大量有害气体对周围环境、工作人员的健康带来较大威胁
2	危险废物泄漏	渗入地面造成土壤乃至地下水污染；遇明火后带来的火灾、爆炸时产生的大量有害气体对周围环境、工作人员的健康带来较大威胁

(3) 风险管理措施

① 厂区总平面布置

严格执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等相关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他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在厂区总平面布置中配套建设

应急救援设施、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避难所等防护设施。按《安全标志》规定在装置区设置有关的安全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库风险防范措施

A.危险废物贮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规范建设，并做好防雨、防风、防渗、防漏等措施。贮存库内还应配备干粉灭火器、黄土、惰性吸附剂等材料，防止发生事故时能对事故进行应急处理。

B.危险废物贮存库内各种危险废物要有单独的贮存室、贮存罐，并贴上标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顶与液面间需要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容器及容器的材质要满足相应强度要求，并必须完整无损。

C.危险废物贮存库还应按照要求设置导流沟等措施，危险废物在事故状态下可通过导流沟进入暂存池收集；各危险废物暂存过程中对区域地表水不会产生较大影响，对环境空气产生的影响较小，事故状态下的危险废物经收集后可得到有效处置，对地下水和土壤不会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③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A.实施堵漏人员必须经过专门训练，并配备专门的堵漏器材和工具，作业时须严格执行防火、防静电、防中毒等安全技术要求。

B.根据现场情况确定堵漏方案。如遇现场情况变化，应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C.事故救援应以人员安全为首要任务，在必要的情况下，应迅速撤离事故现场。

(4)环境风险结论

综合上述分析，项目在全面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以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若发生事故，通过及时采取应急措施能够防止事故影响蔓延，可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总体而言，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是可接受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 (依托现有)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声环境		设备运行	70dB(A)-90dB (A)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西侧墙壁局部采用吸声材料；电动螺旋压力机四周设置减振沟防振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钛屑、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点，定期外售处理；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油桶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产车间、原料库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库按照要求进行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周围无特殊敏感区域，无珍稀动植物资源。厂区所在地自然植被分布面积较少，项目厂区周围主要为人工种植的花草树木，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主要为润滑油、液压油等泄漏危害大气、地表水与土壤。环境风险事故一旦发生应尽快找出原因，启动应急预案，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影响降至最低。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一、环境管理</p> <p>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由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下设办公室。企业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要求制定环境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后，本环评对企业环境管理要求如下：</p> <p>（1）根据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环境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包括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及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p> <p>（2）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p> <p>①纸质存储：应将纸质台账存放于保护袋、卷夹或保护盒等保存介质中；由专人签字、定点保存；应采取防光、防热、防潮、防细菌及防污染等措施，如有破损应及时修补，并留存备查；保存时间原则上不低于5年。</p> <p>②电子化存储：将数据存放于电子存储介质中，并进行数据备份；由专人定期维护管理，保存时间原则上不低于5年。</p> <p>（3）加强运营期固体废物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p> <p>2.公开信息内容</p> <p>（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p> <p>建设单位可通过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几种方式予以公开：</p> <p>①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p> <p>②广播、电视、网站等新闻媒体；</p> <p>③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p> <p>④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等场所或者设施；</p> <p>⑤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p> <p>（2）环境信息公开内容</p> <p>①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p> <p>②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等。</p>
--------------	---

- ③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⑤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3.日常环境管理要求

(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环境管理的基本任务是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量和避免或减轻排出污染物对环境的损害。为了控制污染物的排放，就需要加强规划、生产、技术、质量、设备、劳动等方面的管理，把环境管理渗透到整个企业的管理中，将环境目标与生产目标融合在一起，以减少从生产过程中各环节排出的污染物。

(2) 环境管理职责

①认真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环保规划与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②拟定环保工作计划，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③组织、配合环境监测部门开展环境与污染源监测，落实环保工程治理方案。

④确保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等能够按照国家规范处置。

⑤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组织专家和有关管理部门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配合领导完成环保责任目标，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⑥建立环境保护档案，开展日常环境保护工作。

⑦明确各层次职责，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培训和专业培训，普及环保知识，增强员工环保意识和能力，确保实现持续改进。

⑧负责厂区环境绿化和环境保护工作，主动接受上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工作指导和检查。

(3) 环保投入费用保障计划

为了使污染治理措施能落到实处，评价要求：

- ①环保投资必须落实，专款专用；
- ②应合理安排经费，使各项环保措施都能认真得到贯彻执行；
- ③竣工后，对各项环保设施要进行检查验收，保证污染防治措施

安全高效运行。

二、环保投资

建设单位必须落实环保资金，切实用于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本项目总投资 3600 万元，经估算本项目建设用于环保方面的投资 8.1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0.22%，具体见表 5-1。

表 5-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位置	污染防治措施	数量	费用 (万元)
1	废水防治	生活污水	化粪池（依托现有）	1 套	/
2	噪声	厂房隔声、机械加工设备基础减振，		/	1.0
		车间西侧部分安装吸声材料		/	1.5
		电动螺旋压力机四周设置减振沟		/	3.0
3	固废	一般工业 固废	固废暂存点	1 处	0.5
		危险废物	危废贮存库	1 间	2.0
		生活区	垃圾收集桶	若干	0.1
合计					8.1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满足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SO ₂	/	/	/	/	/	/	/
		NO _x	/	/	/	/	/	/	/
废水		COD	/	/	/	0.0756	/	0.0756	0.0756
		BOD ₅	/	/	/	0.0378	/	0.0378	0.0378
		SS	/	/	/	0.0252	/	0.0252	0.0252
		NH ₃ -N	/	/	/	0.0063	/	0.0063	0.0063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钛屑、边角料	/	/	/	40	/	40	40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	/	/	0.3	/	0.3	0.3
		废液压油	/	/	/	0.5	/	0.5	0.5
		废润滑油	/	/	/	0.54	/	0.54	0.54
		废含油抹布、 手套				0.002		0.002	0.002
		废油桶	/	/	/	0.1	/	0.1	0.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3.96	/	3.96	3.9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